

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2月27日以口头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，该次董事会于2026年2月27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当日，公司已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，本次会议采用口头通知方式，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提前3天的通知程序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，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针对该议案，与会董事表决如下：

7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针对该议案，与会董事表决如下：

7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针对该议案，与会董事表决如下：

7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针对该议案，与会董事表决如下：

7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28 日